



“审核材料再也不用重复提交了”

德州在全省率先实现市级自建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

本报德州4月6日讯(记者

李梦晴 通讯员 宋蕊 孙玮)

之前,网上政务服务办事平台系统种类繁多,办理不同业务需登录不同平台,分别申请账号,且各系统信息不通,数据无法共享,材料需要重复提交。一家建筑企业后勤保障部门经理张明德告诉记者:“过去我们一有项目,就需要登录不动产登记业务管理系统、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等7、8个系统为项目进行报备,不但需要来回切换,而且这么多账号常常忘了,找回密码很麻烦。没想到现在通过政务服务平台就能登录这些系统了。”

近期,德州市以市级自建系统整合为攻坚突破点,以“全纳入、全覆盖、全掌握、全链条”为根本目标,对市级18个遗留自建系统进行攻坚会战,结合

各系统建设应用实际,列清单挂图作业,定方案压茬推进,围绕应用,聚焦堵点,采用系统对接、上移和迁移三种方式,逐项任务核销,全力推进“一网通办”能力提升。

目前全市社保、医保、自然资源、不动产、房管、公积金、水气暖、交通运输、公共交通等9大类18个自建系统,58项政务服务事项,在全省率先实现市级自建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全部互联互通。预计2021年可为企业群众节省办事减少跑腿10万次,节约办事时间70%。

自建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有效解决了办事系统分布散、办事入口多、事项查找难、反复注册等问题,群众办事实现了一网通办。在统一用户认证体系下,平台统一承担自然人和法人用户注册、登录认证、等级核验等功能,各部门

业务系统不再建立自己的注册用户数据库,用户注册、用户登录等均跳转政务服务平台,通过令牌检验机制一次登录,全网通行。业务受理和反馈首尾两个节点在政务服务平台记录,将办理进度、办理结果数据留存在市政务服务平台,强化了整体效能监督和好差评的管理,控制了整体审批服务时限,效能明显得以提升。同时,德州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了与德州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爱山东”APP、自助服务一体机等终端同源发布同源办理,电子营业执照、电子身份证件的在线调用。电子档案管理系统、信用平台、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省好差评系统、省人社厅、住建厅、发改委等有关系统的对接,实现了材料共享免提交,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加便利,幸福感明显提升。

书香乐陵 枣林春韵 乐陵举办经典诵读活动

本报德州4月6日讯(记者

李梦晴 通讯员 杨婷)

“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4月5日上午,一首首经典又意义深远的红色经典诗歌在乐陵市枣林书院门前广场回响。据悉,这是乐陵市为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开展的“书香乐陵·枣林春韵”经典诵读活动。

该活动由中共乐陵市委宣传部、文化和旅游局主办,旅游产业发展中心、朱集镇党委、冀鲁边区革命教育基地管理中心、物资服务中心承办。来自该市各中小学学生及家长近200人,共同诵读了《沁园春雪》、《赠友人》、《梅岭三

章》、《过雪山草地》、《狱中诗》等7首红色经典诗歌。通过诵读红色经典,讴歌党的百年历史光辉历程,歌颂祖国,汇聚时代强音。活动结束后,诵读人员参观了冀鲁边区革命纪念馆并献花祭奠英烈。

春风和煦,草长莺飞,千年枣林,风光独好。伴随着活动的成功举办,也正式拉开了2021年乐陵市春季千年枣林文化旅游系列活动的序幕。后续“枣香乐陵 初春茶韵”采茶活动、宁乐庆商摄影采风等活动将会诚挚邀请市民游客参与到乐陵春季旅游中,共同领略更丰富、更多元、更优质的旅游体验。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齐河县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已办理销户,但仍存在电费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2021年5月21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及银行账户正常使用相关证明)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咨询电话如下(区号:0534):

城区供电中心:5661567
安头供电所:5461086
刘桥供电所:5715788
大黄供电所:5483111
胡官供电所:5803296
焦庙供电所:5966966
赵官供电所:5835111
潘店供电所:5973006
仁里供电所:5992266
祝阿供电所:5393588
开发区供电所:5670291
特此公告。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齐河县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夏津县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已办理销户,但仍存在电费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2021年5月21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及银行账户正常使用相关证明)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咨询电话如下(区号:0534):

城区供电中心:3885090

经济开发区供电所:3885180
北铺店供电所:3638622
北铺店苏留庄厅:3633122
新盛店供电所:3541818
东李供电所:3511911
东李雷集厅:3912122
香赵庄供电所:3503081
田庄供电所:3528622
宋楼供电所:3581822
白马湖供电所:3578832
双庙供电所:3557786
双庙所渡口驿厅:3552778
南城供电所:3591511
特此公告。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夏津县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乐陵市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已办理销户,但仍存在电费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2021年5月15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及银行账户正常使用相关证明)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咨询电话如下(区号:0534):

郑店供电所:7614452
铁营供电所:7614426
胡家供电所:7614412
黄夹供电所:7614422
郭家供电所:7614435
化楼供电所:7614457
朱集供电所:7614442
大孙供电所:7614416
孔镇供电所:7614462
杨安镇供电所:7614447
城区供电中心:7614406
特此公告。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乐陵市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国网庆云县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办理销户业务后仍存在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5月15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银行卡

复印件)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对我公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
咨询电话:0534-7617138
特此公告。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庆云县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国网武城县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办理销户业务后仍存在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2021年5月15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银行卡复

印件)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对我公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
咨询电话:(0534)6691234/(0534)7617732
特此公告。
国网武城县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国网德州市陵城区供电公司 关于办理销户退费工作的公告

尊敬的电力用户:

如您在我公司办理销户业务后仍存在余额,因销户后部分客户无法联系,请您于2021年5月15日前携带相关证明材料(企业用户:携带盖章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账户相关证明;居民客户:携带户名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银行卡复

印件)到当地供电营业厅办理退费业务,过期视为自动放弃。感谢您对我公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详情请咨询属地营业厅。
德州市陵城区供电公司中心营业厅咨询电话:0534-8283031/8283069
特此公告。
国网德州市陵城区供电公司
2021年4月7日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消防救援大队 走进幼儿园

开展消防知识培训

为进一步加强教师和幼儿应对突发火患的应变能力,培养幼儿消防安全意识,近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宣传人员走进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培训过程中,大队宣传人员利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师生们讲述了防火的重要性以及发生火灾时如何应对,告知小朋友们平时要怎样防火、怎么逃生、如何保护自己、着火了怎么报警以及灭火器的使用方法等内容,并在培训过程中抽考提问了小朋友们所学到的消防安全知识,及时有效的巩固了学习成效。

通过此次培训,有效提高了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火灾防控能力,取得了“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效果,为构筑校园消防安全“防火墙”奠定了良好基础。(高美娟)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消防救援大队

组织辖区单位张贴

《消防安全公示栏》

为进一步加强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让更多单位关注消防、了解消防、重视消防,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组织辖区单位张贴《消防安全公示栏》。

大队统一制定《消防安全公示栏》,明确悬挂的位置和要求,将隐患排查整治纳入单位自身消防安全管理工作重心。同时,指导单位制定应急预案、开展消防安全培训、自主检查安全、自主整改隐患,切实加强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健全消防规章制度,向社会公开消防安全责任人。

下一步,大队积极开展督导、检查、指导、服务工作,确保各项防范突出风险措施落地生根,不断提升单位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水平,实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高美娟)